

台南縣村里關懷中心實施成效研究計畫

第一章 研究背景及目的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問題

「台南新大同社會社區照顧網」為一個以愛心為出發點的理想，希望各村里的長輩以及有需要被照顧的弱勢者，得到適當的照顧。台南縣是一個農業大鎮，在農村社區裡，65歲以上的長輩，人數約為125,128人，比例高達10.79%，加上青壯年人口大量外移，獨留家裡老人在故鄉。農村老人乏人照顧，若身體上有任何疾病或不適，子女因工作之故而無法任意請假返鄉照顧。此外，在心理上，老人家排斥安養護機構制式化之照顧，不願意離開自己生長的家，喜歡待在家裡，接受鄰居或親戚噓寒問暖，這是現今社會非常重要且很無奈的問題。因此，有必要成立經常性的村里照顧網，由縣政府替代子女對老人家提供照顧，逐漸擴展至民眾能發自內心來關懷生活周遭的老人，並鼓勵在地人照顧在地人之精神，期能恢復農村古老人情味，並進一步達到在地老化的期望。

台南縣政府社會局於2002年開始規劃村里關懷中心，同年10月掛牌開始提供服務，村里關懷中心的定位曾發生轉折。2002年3月提出「新大同社會社區照顧網實施計畫」，該計畫的主要理念為「將福利落實到社區」，由社會局統籌規劃執行，結合衛生局、警察局及民政局等局處及社區志願服務組織建構高齡長者的社區照顧服務網絡。社會局負責推動，各村里設置照顧站，服務定位為社區老人日托。照顧站提供基本保健服務或供餐，或輕度失能者的照顧及居家服務轉介。社會局並設計日托標準模式的操作手冊供社區參考。2002年8月社會局將關懷中心由原先日托中心的規劃，改為服務通報窗口及社區內社會福利服務資源的合作平台，且為了避免負面印象將「照顧」站更名為「關懷」中心。

台南縣政府於2002年啟動村里關懷中心設置的政策，同年10月選定50個村里為試辦點正式推展服務；2003年9月推動第二階段村里關懷中心設置，設點方式朝向普及方式進行，成立了148處村里關懷中心。截至2006年11月底止，台南縣31個鄉鎮市（2市、7鎮、22鄉）521個村里中，目前已設置269處村里關懷中心。關懷中心由村里辦公室或社區發展協會運用社區的活動中心或寺廟的空間設置而成。從2002年至今，村里關懷中心在定位、人力運用、評鑑辦法及組織架構上歷經多次調整及修正。村里關懷中心的成立，與縣長的施政理念有密切關連。村里關懷中心政策的推動，受到各界的矚目，並成為政府在強調社區化潮流下的社會福利政策規劃的重要參考指標。

「台南縣政府新大同社會社區照顧網實施計畫」是村里關懷中心成立的基礎。依該計畫照顧網（關懷站）設置的目的為：（一）推動基層衛生體系及村里社區組織轉型，促其發揮系統功能，為有照顧需求之社區民眾提供適切且即時的服務。（二）結合社政、衛生、民政、警政各相關單位，建構整合式、普及式、